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36)

補充公告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茲提述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及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二零二四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通函及二零二四年年報所提供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告所述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通函內容，以下段落作出修改：

3. 可供認購之最高股份數目

(3.1) 可於所有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獲行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予以行使時將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 30%。本公司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已發行股本維持於 267,166,606 股股份，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最多 13,358,330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當日已發行股本的 5%）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最多 13,358,330 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韓衛

香港，2025 年 6 月 16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先生，區達安先生及王林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鄧耀基先生，曹潔敏女士及梁國杰先生*。

* 僅供識別